

县司法局积极搭建未成年人维权平台

本报讯 “父母离婚了,未成年子女由谁抚养?青少年应远离四种人和三种场所……”这是来安律师在蝴蝶公园为“法律援助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做专项宣传。

近年来,为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县司法局积极回应时,多措并举,努力搭建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服务平台。截止2019年8月底,累计为未成年人提供刑事辩护5件,涉及未成年人权益的婚姻家庭纠纷、抚养费纠纷、交通事故纠纷等民事案件18件。

强化法治宣传,提升知晓度。结合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反家庭暴力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律师、公证员等法律援助志愿者,在广场、公园等人流量大的场所开展专题法治宣传;联合教育部门,开展“送法进校园”、“法治进课堂”活动,培养青少年权利义务意识,提高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能力;利用“来安法律援助”微信公众平台,定期发布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政策法规,营造浓厚氛围。截至目前,已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活动1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

注重工作实效,建立“四及时”制度。对于案情简单、事实清楚,通过电话、来访等方式咨询的未成年人权益保障案件,在第一时间答复受理人;对于案情复杂,一时无法给出确定的回复的,做好相关受理人案件信息记录,留下联系方式,上报研究后再及时回复受理人;对于争议不大的案件,

征求未成年人代理人同意,通知镇、村两级援助站、室,及时给予调处结案,减轻受理人诉累;对无法调解的,只要符合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受理和指派手续,全力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开通“绿色通道”,组建维权律师团。开通未成年人维权“绿色通道”,对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推行优先受理、审批、指派的“三优先”服务,确保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在全县律师中挑选专业水平高、热心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10名律师,组成专业化未成年人维权律师团。对疑难复杂、影响较大的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及时组织律师团队集体研讨论证,争取让未成年被告人得到最大限度的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罚,充分维护其合法权益。

注重案件监管,提升服务满意度。严格规范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对案件申请、审查、审批、受理、指派、承办等每一个环节,实行全程跟踪监督,做到事实了解和全面掌握情况;对疑难复杂、影响较大的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及时组织律师团队集体研讨论证,及时开展有针对性的指导;加强与法院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对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实行“案件必跟踪、庭审必旁听、援后必回访、质量必评查”的“四必”原则,对办案环节进行严格监督,确保案件办理质量,提升服务满意度。(李 丽)

县司法局全面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

本报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法》和《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县司法局坚持“五化”,确保在办理行政复议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能最大程度维护好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切实提高提升行政复议公信力,全面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坚持行政复议化解争议多元化。致力于把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程序中,切实加强沟通协调。为此,在办案过程中,承办人员认真落实《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规定的和解、调解制度,就当事人提出的异议和疑问,依法依理认真做好法律分析,积极开展和解、调解工作,使当事人胜败皆服。

二是坚持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程序化。根据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流程,相应制作了《行政复议案件受理(不予受理)审批表》、《行政复议案件有关事项审批表》、《行政复议案件集体讨论记录》、《行政复议决定审批表》等办案文书;在行政复议案件受理、调查、审核、决定等环节,实行办案人员提出意见、分管领导初审、主要领导审核和集体讨论决定的程序化办理模式,通过层层把关、严格审查,有效降低了行政风险,提高了办案质量。

三是坚持行政复议决定重在说理化。以行政复议为抓手,促进定纷止争。为此,案件承办人在文书制作上,坚持“重在说

理多一点”,即在制发的行政复议决定文书中增加说理篇幅,主要围绕做出具体行政行为法律依据是否充分、处罚程序是否合法、调查的事实是否清楚、证据采信是否合规、处罚内容是否适当等内容,对申请人的意见和被申请人意见进行说理式解答,使行政复议当事人清楚地了解案件的整个审理过程以及审理意见形成的前因后果,充分体现“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案件审理原则,达到依法明理、以理服人的效果,实现案结事了的目的。

四是坚持行政复议决定网上公开化。承办人员将已办结的行政复议案件的行政复议决定书在依法送达当事人的同时,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外,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布,接受人民群众监督,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截止目前,我局已将今年办结的行政复议案件的行政复议决定书均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五是加强行政复议案卷管理规范化。自收到行政复议申请之日起,案件承办人即开始做好立卷准备,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系统整理有关文书(包括笔录、证据、调查材料等);行政复议案件办结后,案件承办人整理全部材料,进行立卷,严格执行行政复议案件案卷管理的各项规定,全面收集行政复议案件归档材料,行政复议案件档案封面样式符合文书档案管理有关规定,确保案卷材料完整规范。(李云楼)

城管大队重拳出击 整治中央大街临时市场

近日,县城管执法大队组织执法人员50余名,重点对中央大街临时市场非法占道(出店)经营以及店外乱堆乱放等违规现象进行了集中专项整治。

此次行动,共清理市场占道经营、乱摆摊设点40余处;暂扣经营物品用具180余件;清理市场周边乱堆乱放30余处;拆除破损广告5块。下一步,城管执法大队将建立长效机制,加强监管,在该路段安排专人值守并开展巡查,确保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现象不反弹。

县城管执法局



县司法局做优做实法律援助民生工程

本报讯 县司法局从群众需求入手,以做大做强做优法律援助民生工程为目标,不断提升法律援助工作质效,让老百姓切实感受到法律援助的温度。

一是密织服务网,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县、镇(乡)、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形成“中心—站—室”法律援助三级响应和服务网,并在各个站点明确了法律援助联络员,真正将法律援助服务延伸至群众身边。完善法院、看守所、交警队等1近10个专业性法律援助工作站,遴选出12名律师轮流值班,提供专业性法律解答。开通“12348”法律援助热线电话,并依托“来安法律援助”微信公众号设立网上法律援助服务平台,实现“一站通”“一线通”“一网通”。

二是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法律援助知晓率。坚持将法律援助宣传工作融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工作过程中,注重在开展司法行政工作中宣传法律援

助,发挥职能优势,形成系统合力。利用“3.8”“3.15”“12.4”等重要时间节点,结合法律六进、江淮普法行等活动,组织社会律师、公证员、法律援助志愿者进村庄、进社区、进企业,开展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宣传,现场解答群众咨询,发放宣传页,让群众了解法律援助相应范围和申请流程,扩大知晓率。

三是提升满意度,力求全面细致精准。实行一系列便民利民措施,开通“绿色通道”、特殊案件上门服务、降低援助门槛、简化办理流程,做到应援尽援。规范办案流程,严把案件受理、指派、审查“三个关口”,加强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监督”。开展庭审旁听、案件质量评估和案件回访,征求当事人、承办法官和受理人意见建议,及时掌握律师办案情况和群众满意度,建立全程化监管机制,发现问题的,及时向承办人通报,限期整改或进入投诉处理程序,“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李 丽)

汉河派出所抓获一名盗窃嫌疑人

本报讯 近期,汉河派出所全面落实“践行新使命、忠诚保大庆”安保工作措施,联合镇综治中心,加大巡防力量投放,积极开展清查、盘查工作,强力打击、带回派出所核查。经调查,嫌疑人曹某(男,47岁,安徽省阜南县人)有盗窃电缆和入室盗窃前科。经讯问,曹某如实供述了自2019年7月以来,多次从南京江北新区窜至汉河镇盗窃电动车电瓶的犯罪事实。

9月10日凌晨,汉河派出所夜巡民警带领综合组按照统一安排,在辖区开发新村桥北路开展巡逻防控任务。1时40分许,巡逻组发现一名男子骑着一辆无牌黑摩托车,东张西望,鬼鬼祟祟,行迹十分可疑。民警迅速将其控制并盘问,嫌疑人始终支支吾吾,言辞闪烁。民警在其身上和摩托车车斗内发现大量作案工具及电动车电瓶4只,遂依法将其带回派出所核查。经调查,嫌疑人曹某(男,47岁,安徽省阜南县人)有盗窃电缆和入室盗窃前科。经讯问,曹某如实供述了自2019年7月以来,多次从南京江北新区窜至汉河镇盗窃电动车电瓶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曹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王夕华)

本报讯 2018年初,我县警方运用大数据作战,共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7名,捣毁存储导侦机制,深挖犯罪链条,梳理出了“9.18”储窝点12处及洗钱窝点、假发票窝点各1处,案件犯罪线索,成立专案组,瞄准主攻方向、查获假冒“合力”品牌叉车24台及用于作案头苦干,深挖细查,跨越八省二十余地市的假身份证5张、银行卡30余张,假发票、假行程数万公里,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明确了制合格证、假铭牌300余套,涉案假叉车金额3000余万元,通过进一步深挖扩线,又发现团伙关系网络。11月29日,该案被公安部列为部级案件。

经过100余天昼夜攻坚、数次对接,2019年4月3日,在部局和省厅刑侦总队支持下,在滁州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的协助下,专案组收网,摧毁了一个长期盘踞在京津冀一带以制售假冒“合力”等品牌叉车为业,涉及制售假发票和洗钱的特大犯罪网络。(王晓丹)

我县成功侦破“9.18”制造假叉车案

本报讯 2018年初,我县警方运用大数据作战,共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7名,捣毁存储导侦机制,深挖犯罪链条,梳理出了“9.18”储窝点12处及洗钱窝点、假发票窝点各1处,案件犯罪线索,成立专案组,瞄准主攻方向、查获假冒“合力”品牌叉车24台及用于作案头苦干,深挖细查,跨越八省二十余地市的假身份证5张、银行卡30余张,假发票、假行程数万公里,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明确了制合格证、假铭牌300余套,涉案假叉车金额3000余万元,通过进一步深挖扩线,又发现团伙关系网络。11月29日,该案被公安部列为部级案件。

经过100余天昼夜攻坚、数次对接,2019年4月3日,在部局和省厅刑侦总队支持下,在滁州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的协助下,专案组收网,摧毁了一个长期盘踞在京津冀一带以制售假冒“合力”等品牌叉车为业,涉及制售假发票和洗钱的特大犯罪网络。(王晓丹)

大英镇法治宣传进校园

本报讯 近日,大英镇组织加强学习和运用,争做一名学法、知法、懂法的好孩子。通过在校师生进行了一次“法治进校园”专题讲座。

活动现场,志愿者采用幽默诙谐的语言与同学们开展互动,为同学们更好地认识青少年的犯罪心理、邪及交通安全等方面的知识,讲解了《青少年宪法读本》、《宪法宣誓本》等相关法律法规,鼓励同学们要在日常的学习生活中创建工作。(纪云靓 凌 朝)

年纪轻轻就耳背?不是玩笑!10题自测听力

编者按:“身体健康是革命的本钱”,但是,在繁忙的生活中,大家往往是忙于工作,急于应酬,却忽略了身体健康这块风水宝地。其实,平时稍加注意,提早预防,健康就在我们身边。人民健康网推出《“健”识早知道》专栏,专为你收集整理平时忽略的健康知识,做您的健康智库,同您一起将健康进行到底!

乘公交戴耳机最毁听力

“年纪轻轻就耳背”不是一句玩笑话。根据世界卫生组织今年公布的数据,目前全世界已有4.32亿成人和3400万儿童的听力受损。12-35岁的年轻人中,约50%(相当于11亿)常暴露于娱乐噪声环境中,面临听力受损风险。

解放军总医院耳鼻喉科主任医师杨仕明:导致听力受损的原因有很多,如遗传因素、分娩因素、传染病、耳部感染、服用耳毒性药物、暴露于过量噪声和衰老等。其中,娱乐性噪声导致的听力受损是可防可控的,应该引起足够关注。他指出,现在很多年轻人通勤时,在公交车、地铁等嘈杂的地方戴耳机听歌、玩游戏、看剧,这一举动相当于自残,可能会造成永久性的听力损伤。

所谓听力损伤,就是耳朵在过长的时间内承受了过大的声音,进而导致听力下降。耳朵分为外耳、中耳和内耳,其中与听力最密切相关的是鼓膜、听小骨以及耳蜗。声音经过外耳道到达鼓膜引起振动,通过听小骨传递到充满液体的耳蜗内。耳蜗中的毛细胞会将振动转化为电信号,神经纤维将其传导至大脑内产生听觉。一般来说,当声音持续高于85分贝,就会造成听觉疲劳。地铁、公交车等较为嘈杂的环境中,声音约为80分贝,人们戴耳机时为了听清所放音乐,自然而然会将音量调到比环境噪音更高,并且对高音量的刺激浑然不觉。高音不断冲击着耳蜗中的液体,内耳毛细胞会因受到过度刺激而死亡,久而久之,听力就会受到损伤。

应该怎样正确戴耳机?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耳鼻喉头颈外科主任医师宋江顺:在环境嘈杂的时候,要听清耳机里的声音,需要在环境音的基础上增加6分贝。所以,如果在地铁或者公交上听歌,很多人会不由自主调高音盖过噪音,此时耳机里的分贝等级起码在86分贝以上。这时候你觉得刚刚好,但其实已经不行了!那么,怎样正确戴耳机呢?

一般不要超过最大音量的60%,能调到更低最好;连续使用耳机的时间则不宜超过60分钟。成人每天戴耳机不要超过3~4小时,未成年人不超过2小时,并且每次佩戴耳机30~40分钟后,就要让耳朵得到充分休息。

2.千万别戴着耳机睡觉

睡觉过程中姿势难以掌控,在造成噪声伤害的同时也容易压迫耳机,给脆弱的耳朵带来物理伤害。

3.不要在嘈杂的环境中听音乐

当你发现在嘈杂环境中音量调到60%的时候还听不清那就该摘下耳机了,再接着听只会损伤耳朵。

4.使用具有降噪功能的耳机

尽量用耳罩式耳机;尽量在安静的环境下使用耳机;尽量用具有降噪功能的耳机,因为主动降噪耳机可以减少听音乐时的噪音影响,从另一方面帮助我们降低耳机音量。

10道题自测听力损失

大部分听力损失的发生是缓慢的、渐进的,因此早期当事人不易察觉,通常是周围人发现的。为此,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下属,国家耳聋和其他沟通障碍研究所列出了“察觉听力损失的10道是非题”,只要有超过3道题的答案为“是”,就该到医院进一步诊断。

1.打电话时是否会觉得听不清楚?

2.若两人以上同时在讲话,是否会因听不清楚导致沟通困难?

3.是否有人抱怨你的电视音量过大?

4.与他人沟通时,是否会觉得理解困难?

5.当周围环境有噪音时,是否觉得听得很难吃?

6.是否常常需要请他人“再说一遍”?

7.是否觉得他人讲话都很含糊或听起来很不清?

8.是否常误解别人说的话,且回应他人时常文不对题?

9.在听女性或儿童说话时,是否常常觉得困难?

10.是否有人抱怨你误解他们的意思?

揉压三穴,护听力

黑龙江省名中医于景献:这里教大家一套穴位按摩法,对于听力不佳、耳鸣、耳聋有直接效果。

翳风穴。在耳垂后方,耳后高骨(乳突)与下颌角之间的凹陷处,此穴可祛风泄热、通利耳窍,对重听、耳鸣有缓解作用。具体方法是:用食指指压,手掌拖住面颊,再以食指用力反复按摩。

听会穴。听力的形成靠外部声音传递,是一个以外入内、从阳入阴的过程。它要求耳部气血遵循规律并与此同步,外部声音带来的信息才能传达到听会穴(耳屏切迹的前方,下颌骨髁状突的后缘)善治神经性耳鸣、突发性耳聋,按摩时用手指指腹往下压,可作圈状按摩,每日三次,每次至少3分钟,感觉到胀痛感即可停止。

听宫穴。张口时耳屏前凹陷的地方即为听宫穴,它可治疗耳朵各种疾患,善治各脏器火旺导致的耳鸣、重音。具体方法:双手大拇指同时按摩穴位,半分钟后感觉到酸胀感即可停止。

(人民健康网综合自生命时报、羊城晚报)

很多减肥的朋友都会以水果代餐,有人连吃几个火龙果后,上厕所时发现自己的尿液呈红色,以为自己尿血了。

一、什么原因造成的“尿血”?

这种情况并非真正“尿血”,而是因为吃了红心火龙果所造成的“假尿血”,也叫“甜菜尿”。原来,红心火龙果中含有一种叫“甜菜红素”的天然色素,甜菜红素本身不易被分解吸收,会随着尿液和大便被排泄出来。出现这种情况时,大可不必紧张,多喝水、多解几次小便后,尿液的颜色就会恢复正常。

二、甜菜红素有什么作用?

1.医用价值。甜菜红素具有抗氧化、预防肿瘤、降低血脂、减缓肌肉疲劳等药用价值。甜菜红素在体外条件下具有很强的抗氧化和清除自由基的能力,能够预防癌症和恶性肿瘤。

2.食品加工。甜菜色素是一种天然色素,安全无毒害,可用于食品的着色。我国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81)批准甜菜红素可作为食用色素,并规定“能用于各类食品中,按生产需要适量使用”。

三、甜菜红素是花青素吗?

因为甜菜红素的色泽与花青素很相似,所以有些人会误认为火龙果中的甜菜

甜菜色素可以抗氧化、清除自由基、抗疲劳等;花青素具有抗氧化、防止皮肤皱纹生成、改善视力等作用;叶黄素具有促进造血、活化细胞、抗菌消炎、抗溃疡、保护肝脏、抗诱变活性等作用;类胡萝卜素能够减少老年性前列腺症和老年性视网膜黄斑变性,是生物体内氧化自由基的清除剂,有助于防止细胞的氧化损伤。

六、天然色素还有哪些?

1.四吡咯色素:包括肉类里面的血红素和绿色蔬菜里的叶绿素等。其特点是善于捕捉和传递光能,也喜欢“笼络”一些金属离子。

2.类胡萝卜素:包括黄色、橙黄色、红色等一系列色素。如胡萝卜、柑橘、芒果、南瓜等食品中的胡萝卜素、西瓜、番茄和血橙里的番茄红素,叶黄素、玉米黄素、柑橘黄素、辣椒红素、虾青素等都属于这一类。

3.多酚类色素:包括花青素和其他类黄酮色素,如黄酮。花青素是个大家族,包括紫红色、紫色、蓝紫色、紫黑色等色调。黄酮类则是从无色到黄色的色调,通常颜色较浅。

4.甜菜色素:包括甜菜红素和甜菜黄素等。甜菜红素并不罕见,红甜菜头、牛皮菜(叶用甜菜)、红苋菜、红心火龙果等这些食物所呈现出的玫红色调就是因为甜菜红素。(生命时报)

为什么吃完红心火龙果会“尿血”?

甜菜色素可以抗氧化、清除自由基、抗疲劳等;花青素具有抗氧化、防止皮肤皱纹生成、改善视力等作用;叶黄素具有促进造血、活化细胞、抗菌消炎、抗溃疡、保护肝脏、抗诱变活性等作用;类胡萝卜素能够减少老年性前列腺症和老年性视网膜黄斑变性,是生物体内氧化自由基的清除剂,有助于防止细胞的氧化损伤。

六、天然色素还有哪些?

1.四吡咯色素:包括肉类里面的血红素和绿色蔬菜里的叶绿素等。其特点是善于捕捉和传递光能,也喜欢“笼络”一些金属离子。

2.类胡萝卜素:包括黄色、橙黄色、红色等一系列色素。如胡萝卜、柑橘、芒果、南瓜等食品中的胡萝卜素、西瓜、番茄和血橙里的番茄红素,叶黄素、玉米黄素、柑橘黄素、辣椒红素、虾青素等都属于这一类。

3.多酚类色素:包括花青素和其他类黄酮色素,如黄酮。花青素是个大家族,包括紫红色、紫色、蓝紫色、紫黑色等色调。黄酮类则是从无色到黄色的色调,通常颜色较浅。

4.甜菜色素:包括甜菜红素和甜菜黄素等。甜菜红素并不罕见,红甜菜头、牛皮菜(叶用甜菜)、红苋菜、红心火龙果等这些食物所呈现出的玫红色调就是因为甜菜红素。(生命时报)

小宝宝趴着睡,安心促发育

新生宝宝的降临给家庭带来无限喜悦,孩子的每个小动作都牵动着全家人的神经。细心的父母会发现,萌萌的小婴儿睡觉时趴着居多,即便给他翻过来,没多久自己就翻过去趴着睡了。在成人看来,趴着睡似乎并不舒服,可对于小婴儿来说,这种睡姿会让他们很安心。

0~3个月内的宝宝,喜欢趴着睡更多的是一种原始反射。还是胎儿时的他们,在妈妈子宫羊水中的姿势就是背部朝外,身体蜷缩着,这种睡觉姿势是宝宝最自然的自我保护方式,这时的他们最为放松,也最有安全感。所以,即便是大人看起来很难受的趴着睡,宝宝依然能睡得很香,不容易被惊醒。同时,趴着睡有助鼻咽气道变大,使呼吸更加通畅,还能减低腹胀感,肚子更舒服,因而这个阶段的宝宝喜欢趴着睡觉。3个月以上的宝宝,如果还喜欢趴着睡,就可能是习惯问题。因为趴着睡四肢有着地感,能够缓解宝宝的紧张情绪,使他们内心更踏实,就像在母体中的感觉一样。

宝宝趴着睡好不好,这个问题要区别对待:第一,3个月以内的宝宝,趴着睡可以提升睡眠质量,促进脑部发育,预防吐奶。但这个阶段的宝宝,由于颈部力量不足,不能灵活转动自己的头部,口鼻容易被毛巾、枕头等物品堵住,有引起窒息的风险。所以,宝宝需要在家长看管的情况下才能趴着睡。第二,3~7个月的宝宝,趴着睡可以锻炼颈部和背部的肌肉,促进大运动发育,也可提高呼吸能力。但此阶段的宝宝翻身不是很容易,有可能翻过去却翻不回来,家长需要隔一小段时间帮宝宝调整一下睡姿。第三,7个月~1岁的宝宝已经可以灵活翻爬站了,趴着睡的危险逐渐变小,

如果趴着能睡得更好,家长没必要过多干预。但需要创造安全的“就寝环境”,宝宝睡觉时,头边不能有过于软和多的被褥,以免引起呼吸不畅。

需要提醒的是,呼吸道上气道梗阻、食管逆流、肠绞痛、微量元素钙的缺乏、斜颈等问题也会让宝宝喜欢趴着睡,家长要注意鉴别,如果趴着睡的同时没有身体上的其他不适,看看,及时就医。

(生命时报)

